

辽宁地方发展调研 报告

第6期

辽宁大学中国开放经济研究院

2024年2月1日

关于推动营口市民营经济发展提质增效 的对策建议

宁崇

民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重要成果,更在推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中起到重要作用。改革开放以来,营口市民营经济从无到有、从弱到强,2022年民营经济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已经超过80%,且连续多年呈现增长态势,为营口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营口市已经成为东北地区民营经济发展最蓬勃的城市之一。近年来,随着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发生变化,民营企业面临的核心竞争力不强、转型升级步伐缓慢、体制机制不够健全、融资难融资贵、人才引进难等困难。“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起步期,更是推动高质量发展、提升全市民营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的攻坚突破期,

对营口市民营经济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一、营口市民营经济发展工作的重要举措

(一)民营经济发展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

为充分体现营口市在推进民营经济发展方面的创新做法,营口市在2023年11月正式颁布《营口市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条例》。结合营口市民营经济发展实际,编制完成《营口市民营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科学规划了今后五年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扎实推进促进民营经济“两个健康”政策措施落实到位,2022年市级财政安排专项资金1亿元,已实际拨付到位7000余万元,为推动民营企业加快实施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为全面衡量营口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情况和民营企业健康水平,营口市在全省率先构建“两个健康”评价指标体系,完成2018—2021年营口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评价体系数据测算工作,并在此基础上,印发了《营口市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评价指标体系监测方案(试行)》,旨在更加科学监测、客观评价全市民营经济发展情况。

(二)民营经济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

2022年,营口市重点开展政务服务大厅标准化建设,市县两级政务服务大厅实现管理、功能、服务、效率“四个统一”。截至2022年政务服务大厅已实现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网上办理,“掌上办”高频便民服务占到90%;简化企业开办流程,减少小型社会投资项目办理环节,对标全省最优状态,持续强化“项目管家”制度落实,助推民营经济“两个健康”发展,持续为市场主体“松绑解压”。服务大厅设立“开办企业综合窗口”,企业开办由“二个工作日内办结”缩短至“半个工作日内办结”,进

一步减少了企业登记要件数量。2023年全年通过自主申报承诺办理住所(经营场所)登记数量达25629户,“全程网办”登记业务72542笔。营口市先后出台《营口市贯彻落实国务院、辽宁省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系列专项行动方案》《营口市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若干举措》等多项政策措施,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全方位保障。持续推动“金小二”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建设,缓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截至2022年底,平台注册企业1.7万户,实现放款121亿元。营口市司法局、营口市律师协会组织全市150名优秀律师成立“律师法治体检服务团”,并在各县(市)区设立“民营企业律师服务站”,重点针对中小微企业,全年累计服务民营企业258家,有力地保障了民营企业产权和民营企业权益。

(三)民营企业转型升级速度进一步加快

钢铁及深加工产业以质量为核心的理念和意识增强,产品的质量稳定性、可靠性和耐久性得到提升,研发生产应用于重点领域的优质、特殊的冶金新产品。石化产业依托仙人岛30万吨级原油码头和液化天然气LNG码头等优势,大力引进石油化工中下游配套企业,延伸发展化工新材料、生物化工、新能源化工等配套产业。镁质材料产业正在从资源优势向产业优势转化,大力发展镁化工、镁建材产品产业。粮油食品饮料产业利用全市粮食、冷链物流枢纽建设,提高食品产业发展速度和水平。引导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工作,全国首个“星火·链网”骨干节点和东北地区首个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均在营口上线运行。现已建成上线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5个,涉及装备制造、耐火材料等多个行业,实现第一、二、三产业全覆盖。全市累计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接入企业达到800余户,标识注册量超过2亿个,标

识解析量超2000万次。“星火·链网”骨干节点注册企业110余户,子链数为2个。

(四)民营企业科技创新动力进一步增强

营口市着力构建以科技型企业为核心的“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雏鹰瞪羚独角兽企业”梯度培育体系和以创新型中小企业为核心的“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梯度培育体系。截至2022年年末,全市高新技术、雏鹰、瞪羚和专精特新企业达668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注册登记数达998家,同比增长率分别为32%和77%。营口市积极申报省“揭榜挂帅”项目,有8个项目被列入省“揭榜挂帅”科技攻关项目榜单,获批项目数和争取资金数均创历史新高。围绕全市重点产业,查摆关键技术“卡脖子”问题,启动实质性产业联盟组建工作。2023年全年,有27个联盟进入省典型类实质性产学研联盟备案名单,其中5家单位获“省2021年度运行评估后补助资金”支持;18个省级提升类实质性产学研联盟中的6家获得“省提升类产学研联盟后补助资金”支持。

二、营口市民营经济发展总体情况

“十四五”期间,营口市委、市政府对民营经济发展高度重视,逐步完善政策体系,不断加大支持力度,提升了民营企业的发展活力和竞争力,为全市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一)总体规模情况

2020年,全市民营经济占比达到81%。全市民营经济市场主体数量为27.9万户,占全部市场主体的97%,比2015年增加6.6万户。其中,民营企业5.7万户,比2015年增加3万户,占全部企业总数的91%。全

市民间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 351.3 亿元。全市主板上市企业 2 户,其中,民营企业 1 户;新三板挂牌企业 10 户,辽股交挂牌企业 94 户,民营企业占比达 100%。

(二) 产业结构情况

从产业体系看,营口已基本形成门类较为齐全、结构相对合理的“5+4+3”产业体系,即五大支柱产业:钢铁、石油化工、镁质材料、铝制品和粮油食品饮料;四大新兴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和新能源;三个特色产业:汽保设备、乐器和海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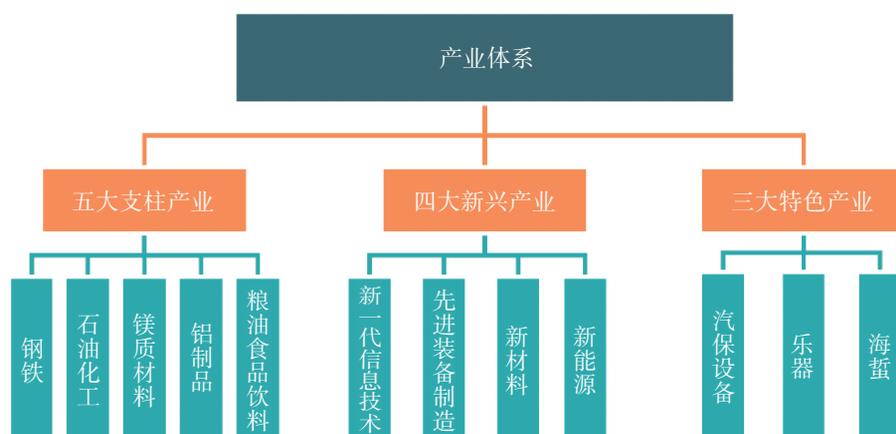


图1 营口市产业体系结构

(三) 市场主体情况

从市场主体规模看,2020年全市民营经济市场主体数量为 27.9 万户,占全市市场主体总量的 97%,同比增长 5.7%。

从市场主体分布看,2022年全市私营企业数量发展到 6.5 万户,同比增长 6.4%;个体工商户数量发展到 21.4 万,同比增长 5.4%。

(四) 民营企业情况

从企业数量和行业分布看,全市规模以上民营企业总数为 1701 户,占全市规模以上企业总数比重为 90%,其中,第二产业 943 户、第三

产业 758 户；规模以上民营企业如制造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数量分别排名前六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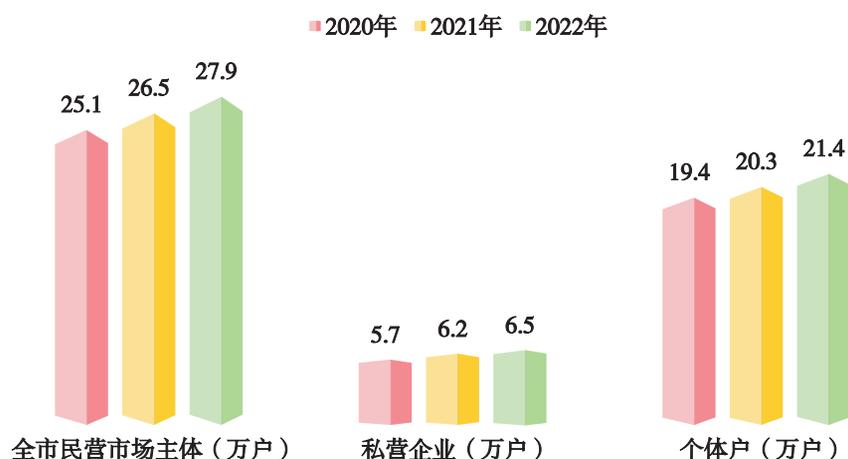


图2 2020—2022年全市民营经济市场主体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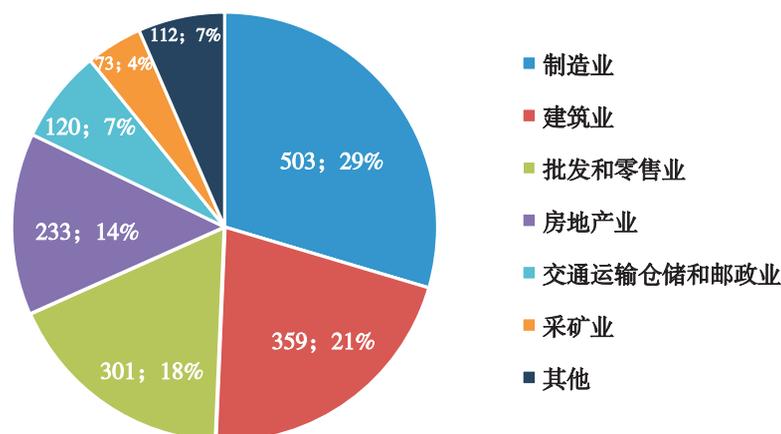


图3 2022年营口市规模以上民营企业行业分布情况

注：图中标记的数字分别表示2022年营口市民营企业数量和同比增长率

从企业发展势头看，全市营业收入亿元以上民营企业数量为 376 户。辽宁嘉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进入“全国民营企业 500 强”榜单，位列第 180 位；进入“2022 中国制造业民营企业 500 强”榜单，位列第 111 位。

从企业上市情况看，全市在主板和创业板上市的民营企业共有 3 户，新三板累计挂牌企业数量为 10 户；有 11 户企业列入省上市后备企

业库,进入上市后备“金种子”库的民营企业数量已超过100户。2022年8月,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发行上市,成为继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营口风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挂牌上市后,营口市第3家上市的民营企业。

从企业成长能力看,全市各类科技型企业达1558户,其中,新增高新技术企业60户、雏鹰企业38户、瞪羚企业7户,均排名全省第三位;培育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户,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3户,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38户,42项产品(技术)获评省级专精特新产品(技术)。



图4 2020—2022年全市各类科技型企业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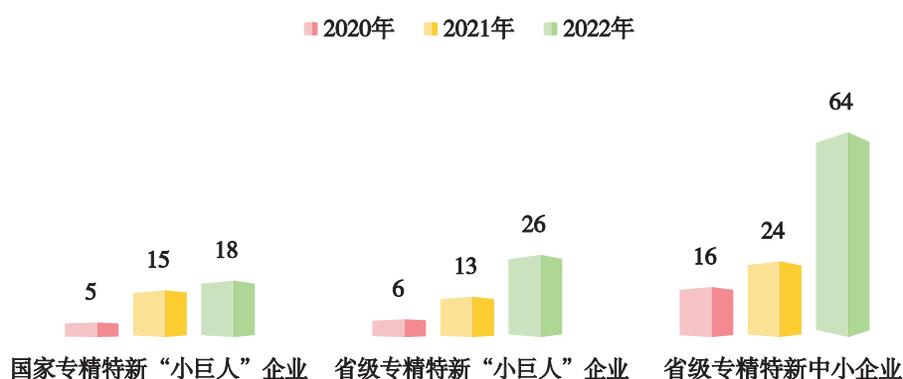


图5 2020—2022年全市各类优质企业构成情况

从企业管理创新看,持续推进工业企业开展绿色制造,全市进入国家级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示范名单的企业5户,进入省级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示范名单的企业19户。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获得2022年辽宁省省长质量奖银奖,成为营口第一家获此殊荣的民营企业。

(五)科技创新情况

从知识创新能力看,全年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为3.92件;全年专利授权2657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143件;获评国家示范企业1家、国家优势企业19家、省级优势企业44家、辽宁省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1家。全市注册商标2400件,累计有效注册商标22542件。全市现有驰名商标29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7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1件。

从创新平台建设情况看,全市拥有各类研发机构246个,其中,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1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61个、市级企业技术中心123个;各类省、市级研发机构分别为111个和134个;3个科技中试基地项目被列入省科技引领创新工程项目,天元航材(营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的“辽宁营口化工新材料中试基地”获批省级中试基地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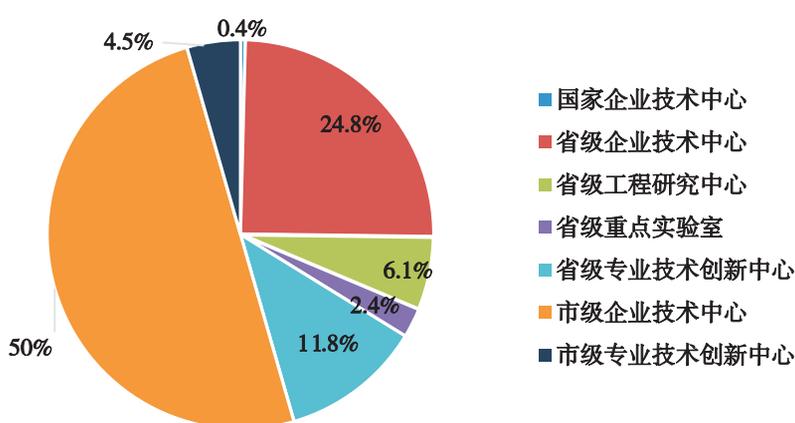


图6 2022年全市各类研发机构构成情况

从创新项目看,营口市举办了第五届创新创业大赛,共有150余家

企业报名参赛,6个项目获得省奖,引育科技型企业30余家。2022年共8个项目获辽宁省科技进步奖,获奖项目数量实现历史性突破,项目涵盖了精细化工、新材料等多个领域,其中二等奖项目2个、三等奖项目6个。多措并举,促进企业与高校、院所开展产学研深度合作,2022年完成科技成果转化项目70项,完成技术合同登记额达11.35亿元。

(六)社会贡献情况

从税收贡献看,全市民营经济实现税收138.9亿元,占税收总量的71.9%。从吸引投资看,全市民间固定资产投资293.5亿元,占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67.7%。其中,第一产业完成投资2.32亿元,占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量的0.5%;第二产业完成投资195.1亿元,占比45.0%;第三产业完成投资236.4亿元,占比54.5%。从促进就业看,民营经济市场主体为全市提供了90%以上的就业岗位,成为稳定就业的“压舱石”。全面落实社会保险减免缓政策,2022年减轻企业和员工负担约9473万元,惠及全市2.2万余户企业和34.2万名参保职工。全市累计为11752户企业发放稳岗返还补贴8600.88万元,惠及20.9万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273笔,发放金额35840.49万元。

(七)营商环境情况

认真落实《营口市创建新时代民营经济“两个健康”示范的政策措施》,重点在产业发展扶持、财税支持、金融支持、科技支持、人才支持、土地支持、优化营商环境、关爱企业家等6个方面制定出55条政策措施,市本级设立了1亿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全年实际拨付到企业7000余万元,为推动民营企业加快实施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全力支持。从服务体系看,全市现有省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星创天地、省技术转移示范机构、中小微企业创业

创新示范基地、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等各类服务机构30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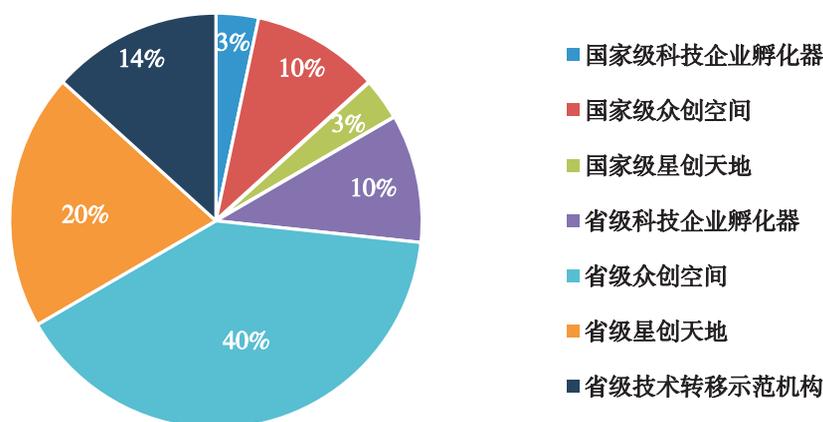


图7 2022年全市省级以上服务机构构成情况

从政务环境看,持续强化数字赋能,巩固并扩大“一网通办”改革成果,已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全部实现网上办理,“掌上办”高频便民服务事项达到90%;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开展政务服务事项,开辟重点项目行政审批绿色通道,简化企业开办流程,减少小型社会投资项目办理环节,对标全省最优状态,持续强化“项目管家”制度落实,精准实施惠企帮扶,助推民营经济“两个健康”发展。

三、营口市民营经济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民营经济质量和水平仍需提升

由于各种客观原因,营口市民营经济在产品质量、技术水平、产业结构等方面落后于市场需求,表现出产业层次低,产品技术含量、附加值不高等问题。一些民营企业生产受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影响较大,且行业分工处于配套地位,产品生产附属于市场核心企业的需求。高新产业发展缓慢、新产品供给不足,技术壁垒较低,产品存在一定程度的同质化,营口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受阻。

(二)民营经济产业结构仍需优化

从2022年全市规模以上民营企业行业分布情况可以看出,营口市民营企业中传统制造业和建筑业占比较高,高新技术产业企业相对较少。以制造业为例,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方向是高端数控化发展,但营口市民营经济的制造业数控化发展程度整体偏低,只有极少数企业具有自主技术。民营经济产业结构相对单一,科技含量较低,结构不尽合理,数量多而经济规模不大,因此竞争力不强,产业结构仍需优化。

(三)民营企业创新能力亟须提升

民营企业创新情况近年来虽取得了较显著的进展,但仍有问题存在。从2022年全市研发机构构成情况看,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较多,国家及企业技术中心较少。企业自身缺乏较高的管理水平,企业创新能力得不到有效提高,新产品开发、科技创新和品牌创造的能力整体欠佳。部分民营企业存在“小富即安”的思想,缺乏把企业发展得更大更强的干劲。还有些企业家族化管理现象比较普遍,经营方向不够明确,企业人才短缺,创新意识不强。营口市民营企业以中小型企业为主,缺乏高端创新团队和技术人才,产品科技含量不高,自主研发能力的缺乏制约了民营企业转型升级和快速发展。总体来看,本市民营企业创新能力仍需提升。

(四)民营经济营商环境仍需优化

多年来,我省民营经济组织在推动经济发展、增加就业、扩大开放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营口市是东北地区营商环境最好的城市之一,但民营企业发展也存在一些阻碍因素。“三贷中心”和“金小二”平台的推出有力地扶持了实体经济,但是对标全国营商水平,营口市的营商环境所存在的问题依然明显,清欠难、融资难、用工难、找

项目难、政策落地难等问题依然存在。营商环境需要持续优化,在行业部门履行监管责任方面,仍存在主动意识不强、监管缺位等问题。

(五)民营经济发展空间仍需扩宽

目前,营口市民营企业普遍缺乏多领域交流合作,与其他“一带一路”国家的合作不够,限制了民营经济的发展空间。要拓宽营口市民营经济发展空间,就必须立足打造内陆改革开放高地,引导支持民营企业用好资源和市场,大胆地到市外去、省外去、国外去闯荡、去发展。当前,我国对外开放格局有三个突出特点,这也是我们推进民营经济开放发展的战略基点。必须牢牢把握这一战略基点,以更加开放的姿态、更加积极的行动,不断拓宽民营经济发展空间,利用民营企业的渠道,将国外的先进技术、生产要素等引入我市。

四、推动营口市民营经济发展的对策建议

(一)全面提高民营经济质量和水平

要提升民营经济市场主体地位,发挥我市区位、资源、产业优势,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推动民营市场主体数量实现较快增长;促进民营企业转型升级,实施专精特新梯度培育专项行动,积极培育民营“雏鹰”“瞪羚”“独角兽”企业,通过分类指导、个性帮扶和精准服务,打造一批细分行业、细分市场、细分领域的“隐形冠军”和“单项冠军”;鼓励支持民营企业上市,持续加大民营企业上市工作力度,深挖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形成全市重点培育民营企业上市资源库,对入库企业通过贷款贴息、中介机构费用补助、上市挂牌专项资金补助等多种方式给予支持;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平台化发展,加强各类创新平台和专业孵化器建设,推进行业龙头企业向中小企业开放科研设施与仪

器设备,畅通创新能力对接转化渠道,推动各企业融通创新。

(二)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要着力发展实体经济,聚焦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以数字牵引和绿色转型为抓手,以增量调结构、创新优存量,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把营口打造成东北地区转型升级的先行区;提高传统产业竞争力,以铝制品、钢铁、镁制品、石化、粮油食品五大支柱产业为重点,着力补短板、强长板,提高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大力发展三大特色产业,依托营口市特色产业优势,以工业互联网为引领,推动产业融合,大力发展三大特色产业—汽保、乐器和海蜇深加工,打造经济发展新亮点;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充分利用区块链、人工智能、云计算和大数据、物联网等新技术,积极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先进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等新兴产业,培育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构建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增长引擎,使新兴产业成为营口发展的新动能;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大力发展商贸、金融、科技、展会等产业,加快发展健康、养老、家政、物业、寄递等服务业,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

(三)全面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要强化创新主体培育,鼓励引导企业进行智能化改造,应用工业互联网赋能产业链上下游,实施重大应用工程,提升制造业民营企业智能化水平;加快发展数字经济,推动新一代数字科技与民营经济融合创新,促进传统产业向数字化、服务化、网络化升级,支持建设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推动创新服务体系建设,支持企业推进重点实验室、制造业创新中心和技术创新中心等各类研发机构建设,加强高校、科研机构、企业之间科技人才、科研项

目、研发设备等创新资源的供需对接,深化产学研协同协作。

(四)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

要完善市场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实行权责清单制度,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全面实现“一网通办”,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加强事件过程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提高服务水平,健全社会诚信制度,完善政府失信责任追究制度和行业自律规则,形成完整的法治保障体系,健全明察暗访机制,开展常态化督查,巩固完善“好差评”制度,及时监督政务服务行为,对不作为、慢作为和乱作为的典型案件严肃追责问责;推进金融改革,健全现代金融体系,加大金融服务普惠力度,推动银行、担保等金融机构与民营企业高效对接,丰富金融服务产品供给,提高金融服务民营经济水平;建设法治环境,加大反垄断执法力度,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保障民营企业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市场竞争,增强企业社会责任意识,引导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管理者依法维权、依法治企、诚信经营。

(五)拓宽民营经济成长空间

要推动东北亚经贸合作先行区建设。积极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参与建设“东北亚经济走廊”,深化多领域交流合作;加强与其他“一带一路”国家的合作,鼓励企业承揽印度等国家的电力工程项目,加大对企业在国外设立的矿产、运输、冶炼等项目和建设资源回运基地的支持力度,成立营口市RCEP推进组,加强与RCEP国家的经贸联系和对接交流;推进自贸区体制机制创新,在加强风险管控、明确实施范围、建立管理机构的前提下,设立营口片区协同发展示范区,放大辐射带动效应,构建协同发展新机制;充分发挥综合保税区功能,在保税物流、

保税仓储、物流金融信息、电子商务、加工配套、货物贸易、城市配送等方面开展先行先试；积极引进保税物流、保税加工等项目，加大力度发展保税研发、金融结算等新型服务贸易，促进食品化妆品保税加工分装、保税维修和再制造、冷链物流加工三大产业集聚，提高进出口贸易水平。

注：感谢营口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和营口市科学技术局提供的调研参考资料。

作者简介:宁 崇,中共党员,工学博士,现为辽宁大学(营口)城市研究院院长,辽宁大学轻型产业学院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营口市科学技术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挂职),中国科学院沈阳分院-营口市政府合作办公室副主任,中国医科大学基础医学博士后,沈阳市拔尖人才,辽宁省细胞生物学学会医用高分子与细胞生物学专业委员会理事,辽宁省老年服务协会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等。主要从事食品营养与功能食品研究,重点关注食物源或药食同源等功能成分的高值利用。先后主持参与科研项目20余项,在国内外发表论文20余篇,授权或申请发明专利7项,出版教材或专著4部。主讲课程《生物化学》获批“辽宁省一流本科课程”,获辽宁省教学成果二等奖、辽宁省自然科学三等奖等荣誉。

辽宁地方发展调研报告编委会

策划:潘一山	主编:余森杰				
编委:李淑云	史保东	霍春辉	姚树洁	王振宇	刘钧霆
李艳枝	白永生	张贺明	崔 铮		
编辑:尹如玉	校对:李楠楠	联系方式:024-62602446			

本刊声明:所刊文章属作者个人见解,不代表编辑部观点。

请把领导批示和转载情况反馈编辑部。